

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					
(2021) 年度					
项目名称		石佛营大厅装修改造及相关经费			
主管部门及代码		413北京市朝阳区房屋管理局	预算单位	北京市朝阳区房屋管理局机关	
项目属性		延续	项目期	1年	
年度资金总额（万元）		625.9158	其中：财政拨款	625.9158	
			其他资金	0	
总体目标 （跨年项目 填写项目期 目标和年度 目标；一次 性（1年） 项目和经常 性项目仅填 写年度目 标）	项目期目标 （20××年— 20××年）	目标1:			
		目标2:			
		目标3:			
	年度目标	目标1：为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，将石佛营大厅升级改造为朝阳区第二个不动产登记大厅，通过项目实施，实现房屋交易、缴税、不动产登记业务的“一站式”服务，提升办事企业和群众的满意度。			
		目标2：80%预算已于2020年下达，2021年申请589.99万元，用于完成项目的剩余部分。通过对建筑物的整体改造提升，打造智慧政务系统，改善政务服务环境，增加办事群众满意度和舒适度。			
目标3:	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指标1：对石佛营东里128号院3号楼（以下简称石佛营大厅）进行整体升级改造为朝阳区第二个不动产登记大厅		建筑面积共计4073.76平方米
			指标2：首层、二层为接待大厅，实现不动产登记、房屋交易等业务在来广营大厅和石佛营大厅“双址办公”。		一层和二层共设置26个办事窗口。
			指标3:		
			指标4:		
			指标5:		
		质量指标	指标1：改造项目完成		达到正常使用状态，保证使用年限达到相应设备设施规定年限。
			指标2：符合建筑布局方案的调整及现行国家及行业规范和标准的要求		保证建筑物的正常使用消除安全隐患。
			指标3：符合国家现行设计标准及实施规范		保证建筑达到验收规范，达到可使用状态。
			指标4:		
			指标5:		
		进度指标	指标1：按照计划进度实施项目		预计2021年完工。
			指标2：按照计划进度实施项目		
			指标3:		
			指标4:		
			指标5:		
		成本指标	指标1：合理安排预算支出		成本控制在589.99万元以内。
			指标2:		
			指标3:		
			指标4:		
			指标5:		
	效果指标	效益指标	指标1：实现不动产登记、房屋交易等业务在来广营大厅和石佛营大厅“双址办公”。		朝阳区北部、中部、南部的群众可根据实际居住区域就近办理不动产登记、房屋交易等业务，让人民群众办理业务更便捷、更舒适，缓解交通拥堵。
			指标2：满足最新的办公及对外政务的要求。		通过对建筑物的整体改造提升，打造智慧政务系统，改善政务服务环境。
			指标3:		
			指标4:		
			指标5:		
	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指标1：提供阳光舒适的政务服务环境。		增加办事群众满意度和舒适度。
			指标2：营造整洁清新的政务服务环境。		改善工作人员的办公环境。
指标3:					
指标4:					
指标5:					
填表人:	韩勃	联系电话:	85817535	填表日期:	2020年9月1日